

附件

上海海洋大学自助售货机合作运营项目遴选评审标准

一、 评审办法

1、 有效响应单位的认定

参加遴选的单位，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均按无效响应认定。

2、 评审方式

本次遴选采取打分制，以综合评分方式确定合作单位，总分 100 分，根据评分细则对响应单位打分后，总分合计最高者为选定的合作单位，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	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项目运营经验	相关业务开展规模	5	相关业务多地区开展，5分； 相关业务单一地区开展2分。
		高校服务经历	10	8所高校以上10分； 4-7所高校7分； 1-3所高校5分； 没有相关经历0分
2	设备功能	实时显示销售情况	20	每符合一项得5分， 总分20分
		自动生成收发存报表		
		可实现后台检测设备运营情况，可远程操作		
		动态识别技术		
3	项目配置	服务团队配置、技术支持及运维服务情况	15	项目配置的完善

4	项目实施方案	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含完整的相关管理制度）以及响应单位认为应当补充、说明的内容	30	实施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
5	信息安全保密	根据信息安全保密措施确保消费者个人信息不外泄、保密资料的处置措施内容完善、使用、及时性等评分。无描述不得分	10	保密措施的完善
6	报价	合作收益分配比例	10	实际营业总额的 5%为 6 分，每增加 1%加 1 分，总分不超过 10 分； 低于 5%，0 分

二、 报价及其他要求

- 1、 响应单位一旦中标，按该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报价签订本项目合同。
- 2、 响应报价不得低于底价报价。
- 3、 报价规则：合作运营过程中给到我方的收益分配比例，底价为实际营业总额的 5%，加价幅度 1%为一个单位。

三、 其他事项

- 1、 上海朕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承担响应单位参与本次遴选过程中产生的费用和责任。
- 2、 自遴选结果网站公示起，3 日内未与我方会谈、签约的，视为自动放弃。如发生上述情况，我方将按照本次遴选结果中得分次席的单位确定为合作单位，不再重新公开遴选。
- 3、 如出现响应单位不足 3 家，我方将通过网站发布遴选失败公告。